

# 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九财农指〔2022〕33号

---

## 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基层 农技推广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农民培育）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农业农村水利）局，市直有关单位：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赣财农指〔2022〕17 号）精神，结合《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省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和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农规计字〔2022〕30 号）要求，按照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申报的现代农民培育计划和各地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经研究决定，现将2022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现代农民培育项目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1），资金请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此次下达资金，主要用于2022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具体参照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2、3）和《九江市农业农村局印发2022年全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和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九农字〔2022〕34号）等文件的任务清单，各地要严格按照《江西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对照《绩效目标表》细化本区域绩效目标，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和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安排到脱贫县的资金，按照江西省财政厅等12个部门印发的《江西省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赣财扶〔2021〕6号）有关规定执行。

- 附件：1. 2022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分配表
2. 2022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3.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分县）



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6月28日

## 附件 1

##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金额合计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高素质农民培育	
			共计	因素分配 (主体项目)	重大协同资金						特聘计划	机制创新试点	油 色 革 示 范 县		菜 产 业 绿 科 技
					小计	优质稻米	蔬菜	草地畜牧业	水产	家禽产业					
1	合计	1732.5	1095	458	300	70	30	50	70	80	237	50	50	637.5	
2	市农业农村局	298.5	40		40	40								258.5	
3	修水县	185	140	80							60			45	
4	武宁县	130	87	42	30		30				15			43	
5	瑞昌市	293	245	45	120	30	30		30	30	30	50		48	
6	都昌县	222	177	72	40		20	20	20		15		50	45	
7	湖口县	70.5	48	30							18			22.5	
8	彭泽县	85	45	30							15			40	
9	永修县	105	65	50							15			40	
10	德安县	92.5	70	25	30					30	15			22.5	
11	共青城市	61.5	49	20	20				20		9			12.5	
12	庐山市	75.5	53	18	20					20	15			22.5	
13	柴桑区	66.5	44	29							15			22.5	
14	濂溪区	47.5	32	17							15			15.5	

## 附件 2

##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 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专项实施期	长期	
省级财政部门	江西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九江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732.5		
	其中: 中央补助	1732.5		
年度目标	目标 1: 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 基层农技推广服务水平明显提高, 优质绿色高效技术快速进村入户, 建设不少于 25 个示范带动效果明显、长期稳定的农业科技示范基础, 农技推广队伍业务能力稳步提升。目标 2: 提升农民生产技能和经营管理能力, 提高农民综合素质, 促进农民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脱产业务培训的基层农技人员人数(人)	350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实施县数(个)	12
			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数量(个)	≥25
			招募特聘农技人员数(人)	237
		培训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技能服务型等类型农民(人)	2475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中国农技推广 APP 使用率(%)	≥80
			建立农民培训对象为、师资库、机构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民培训利用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 实行信息化管理和服务	80%以上的项目县能及时在线填报有关信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效协同重大技术推广机制模式	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农民对培训效果、组织管理、师资课程和培训基地的综合满意度	≥85	

## 附件 3

## 2022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和高素质 农民培育项目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分县）

序号	县(市、区)	基层农技推广改革与建设		现代农民培育	备注
		参加脱产业务培训的基层农技人员人数	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数量(个)	培训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技能服务型等类型农民(人)	
1	修水县	55	≥3	200	各县(市、区)农民培训任务不包括省级610人、市级200人
2	武宁县	35	≥2	180	
3	瑞昌市	50	≥6	280	
4	永修县	30	≥2	150	
5	都昌县	60	≥4	200	
6	湖口县	20	≥1	100	
7	彭泽县	20	≥1	150	
8	德安县	20	≥2	100	
9	柴桑区	30	≥1	100	
10	庐山市	15	≥1	100	
11	濂溪区	10	≥1	55	
12	共青城市	15	≥1	50	
合计		350	≥25	1865	

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8日印发